

联合国

A



大 会

Distr.
GENERAL

A/AC.237/43
17 Januar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第九届会议

1994年2月7日至18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2

与各项承诺有关的事项

第一工作组的议题：第九届会议的范围
和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之前的规划

临时秘书处的说明

目 录

段 次 页 次

一、导言	1 - 5	2
二、第一工作组可能取得的结果.....	6 - 12	3
三、第九届会议.....	13 - 17	4
四、第十届会议.....	18 - 19	6
五、第十一届会议.....	20 - 22	6

附 件:

一、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的关键日期一览表.....	8
二、第一工作组的拟议工作时间表.....	9

一、导言

1. 委员会第六届会议委托第一工作组在与承诺有关的事项上协助筹备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其中包括下列任务(A/AC.237/24，第44-45段)：

- (a) 计算温室气体排放量和清除量及编制清单的方法(任务A.1)；
- (b) 共同执行的标准(任务A.2)；
- (c) 第一次审评《公约》附件一所列每一缔约方提供的资料(任务A.3)；和
- (d) 审评第4条第2(a)和2(b)款中各项承诺是否适足(任务A.4)。

因此，第一工作组围绕这四项任务编排了工作计划。第六届会议还指出有关任务可以同规定由第一届缔约方会议采取行动的任务一起处理。委员会进一步商定应当制定一份加快的时间表并为每届会议确定优先事项(A/AC.237/24，第45段)。

2. 委员会在第六届会议上作出的初步规划决定迄今已有一年。现已知道《公约》将在何时生效，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来文应在何时之前提交以及何时举行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和中间穿插的委员会会议。此外，第八届会议上的讨论以及为第八届和第九届会议准备的文件开始详细勾画出了分配给第一工作组的任务。因此，临时秘书处认为，在1992年12月的组织会议到1995年3月的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中途的此时就工作计划和如何满足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需要提出其看法是适当的时机。

3. 临时秘书处在考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前的这个工作计划时采用了一种“面向结果的方法”。即作出努力确定预期第一工作组可能得出的供整个委员会审议、并且随后提交给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结果。然后提出关于如何在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召开之前剩下的时间内安排工作的建议，以便取得预期的结果。日期方面的限制很重要(见附件一中所附的关键日期一览表)。除本说明外，临时秘书处打算在为第九届会议准备的文件中反映同样的做法。这些文件注意到了任务与文件之间的相互关系，注意到了预期的结果和某一文件与这些结果的关系以及时间方面的限制。

4. 在起草本说明，临时秘书处十分清楚地意识到了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委员会可利用的时间。为了便于讨论，可以假设工作组有下列天数可用于完成上文提到的任务：

- 第九届会议： 8个工作日
 - 第十届会议： 7个工作日
 - 第十一届会议： 8个工作日
- 总计 23个工作日

这意味着每届会议平均有两天可用于上文第1段中所列4项任务的每一项。从另一种角度看，以下第8至10段中所确定的14个问题中的每一个问题每届会议平均只有半天时间讨论。这充分说明了可用于讨论某些十分复杂问题的时间极为有限，因而仔细计划和编排工作时间十分重要，以及确定并努力争取商定的结果是很有好处的。

5. 鉴于上述情况，本说明的目的在于为工作组提供一项拟议的第九届会议的工作计划并使这项工作计划纳入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筹备工作的大范围内。第二节讨论了第一工作组可能取得的最后结果。第三节、第四节和第五节分别讨论了委员会的第九、第十和第十一届会议。

二、第一工作组可能取得的结果

6. 确定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的工作计划的第一步应当是考虑预期工作组在第十一次会议结束之前可能得出什么结果。这些结果按照正常程序将是工作组向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就本说明而言，临时秘书处已假设委员会将拟订供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审议的建议。

7. 无论这些结果是什么，在现阶段有可能找出一些明显的问题作为委员会建议的内容。下列清单是根据《公约》、迄今为止第一工作组所做的审议和为供第九届会议审议编写的文件内容制定的。其目的在于协助工作组规划其时间安排，不应把它视为影响委员会的任何决定，例如，关于结果的性质或内容的决定。

8. 由第一工作组的工作产生的委员会的结果可包括下列问题(为了便于参考，采用了第六届会议上商定的并且在以上第1段中援用的有关任务编号)：

- (a) 清单编制方法(其中包括有关处理燃料排放的指导)(任务A.1, A.2 和 A.3)；
- (b) 对使用全球升温潜能的指导(任务A.1, A.2, A.3 和 A.4)；
- (c)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编写来文的准则(任务 A.3)；
- (d) 有关排放预测和评审措施效果的指导(任务A.1、A.2 和 A.3)；
- (e)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以后提交来文的周期(任务 A.3)；
- (f)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来文的分发和翻译程序(任务A.3)；
- (g) 《公约》设立的与第一工作组议题有关的附属机构的作用和职责(任务A.1, A.3 和 A.4)；
- (h) 审议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来文的程序(任务A.3)；
- (i) 审评第4条第2款(a)项和(b)项中各项承诺是否适足的程序(任务A.4)；

- (j) 共同执行的标准(任务A.2);
- (k) 关于《公约》执行情况的报告(任务 A.3)。

9. 委员会还必须就如何在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行使附属机构的职能作出决定(任务A.3 和 A.4)。

10. 上述清单并不包括属于附属机构职权范围内、但是由第一工作组的审议工作产生的若干项目。因为它们取决于就如何在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行使附属机构的职能作出的决定。但可以预想无论委员会作出什么样的决定，第一届缔约方会议都会要求提供下列补充性的结果:

- (a)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来文的技术性分析和汇编/综合;
- (b) 全球状况资料的汇编和综合;
- (c) 如果委员会作出决定，与第4条第2款(a)和(b)项是否适足有关的某些实质性意见。

11. 毫无疑问，只有缔约方会议才能就以上几段中提到的那些问题作出最后决定。应当制定一项协调一致的工作日程以便筹备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然而使这项任务复杂化的是在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就需要对以上第8至第10段中提到的许多项目作出结论或决定，至少是临时性的。特别是委员会必须及早为编写国家来文提供指导，其中包括编制清单，排放预测和评估措施效果的方法，全球升温潜能的使用以及首次来文的分发和翻译。此外，还需要及早就审议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来文的程序和审查承诺是否适足的程序得出结论。(委员会还必须就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履行附属机构职能的体制性安排作出决定)。

12. 根据以上情况，本说明的其余部分力图为第九届会议确定一份拟议的工作日程表，其中包括拟议的优先次序和结果，供工作组审议。还就第十届和第十一届会议工作安排的可能优先次序和方法提出了某些初步想法，以期确定最终提交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结果。应该指出的是，关于如何在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之前履行附属机构的职能的决定可能对工作时间表产生影响。

三、第九届会议

13. 第一工作组在第九届会议期间的日程排的很满：总共有9份实质性文件必须以这种或那种方式作出审议。以纯逻辑方法安排工作意味着按照以下顺序审议这些文件：

- 方法问题 (A/AC.237/44)

- 全球升温潜能 (A/AC.237/44/Add.1)
- 燃料的排放量 (A/AC.237/44/Add.2)
- 第一次审查资料：第一次来文的准则和程序 (A/AC.237/45)
- 第一次审查资料：关于附件一所列国家采取的主动行动的报告 (A/AC.237/45/Add.1)
- 附属机构的作用 (A/AC.237/46)
- 审评各项承诺是否适足 (A/AC.237/47)
- 共同执行的标准 (A/AC.237/49)
- 关于执行情况的报告 (A/AC.237/48)

14. 然而，有可能作出补充审议。例如，同时或先后讨论不同文件的相关方面可能有一定好处。时间安排还必须反映会议的优先次序以及在某些情况下有必要事先在工作组中进行讨论，以便能够在最后结论敲定之前进行非正式的走廊磋商。此外，应当一提的是在第八届会议上曾达成一项谅解，即由于其本身的重要性和尚未由工作组审议，第九届会议召开后的第一个项目应当是审评承诺是否适足。

15. 临时秘书处建议将需要第九届会议作出临时结论的问题作为本届会议审议的优先项目，以便使提供资料的进程向前推进一步。这些优先项目是：

- (a)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编写第一次来文的准则；
- (b) 第一次来文中使用的清单编制方法；
- (c) 第一次来文中所使用的全球升温潜能；
- (d) 第一次来文使用的排放量预测方法和评估措施效果的方法；
- (e) 第一次来文的分发和翻译程序；
- (f) 暂时履行附属机构职能的体制安排。

16. 根据上述各段拟订的，一份拟议的第九届会议工作时间表作为附件二附在本文之后。这份拟议的工作时间表所根据的设想是在本届会议的第一个星期内最好完成大部分关键问题的一读。因此建议如果在分配的时间结束时未能完成某一项目的讨论就暂时停止讨论。如果有必要进一步讨论这一项目，可安排在第二周讨论而不是第二天接着讨论。这样避免把其他议程项目推迟到会议的后期。

17. 拟议的工作时间表的主要特征如下：

- (a) 第一个议程项目是：审评各项承诺是否适足。在第二周讨论了其他有关的问题之后有可能再谈这个问题；
- (b) 紧接着讨论与清单编制方法、全球升温潜能和燃料排放量有关的问题，以便使工作组能够利用本届会议最初几天政府间气候变化研究团

主席出席会议的机会；

- (c)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编写第一次来文的准则以及排放量预测和评估措施效果问题将放在一起讨论，接着是审议来文的分发和翻译程序；
- (d) 然后将讨论附属机构的职能和在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履行这些职能的体制选择问题；
- (e) 第一周最后将讨论共同执行的可能标准；
- (f) 第二周如有必要将继续第一周的讨论，审议和通过结论，这对于上文第13段中提到的项目来说尤为重要，如果时间允许将审议其他项目，例如关于执行情况的报告、第十届和第十一届会议的优先次序和工作时间表。

四、第十届会议

18. 假设第九届会议能够暂时完成关于方法(包括清单编制、全球升温潜能和燃料排放量)和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来文的准则(包括排放量预测和评估措施效果)的大部分实质性讨论，建议第十届会议不再讨论这些问题。第一工作组在十届会议上的工作重点将是完成筹备工作，使附属机构的职能能够在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之前按照委员会决定的方式履行。因此将优先注意制定：

- (a) 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提出关于附属机构的职能、作用和职责的建议；
- (b) 关于审议国家来文程序的结论；
- (c) 关于评审承诺是否适足的程序的结论；
- (d) 关于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的性质和提交时间的结论。

19. 还将优先注意共同执行的标准。由于第十一届会议的时间有限，第十届会议很有可能是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认真讨论这一问题的最后机会。因此，在制定结论和若有可能拟订提交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建议草案方面尽可能取得进展十分重要。

五、第十一届会议

20. 第十一届会议将是第一工作组完成工作的最后时机。它必须与委员会有关下列问题的工作分享可利用的时间和注意：

- (a) 资金机制；

- (b) 体制问题(包括常设秘书处);
- (c) 缔约方会议的组织安排(包括选举和部长参加的安排)。

视委员会的决定而定，委员会可利用的大部分时间也有可能专用于行使附属机构的职能(见以下第22段)。

21. 工作组完成的工作预期可能包括下列内容:

- (a) 简短审查委员会以前就下列问题作出的结论，收入新的资料，对它们加以完善并确认为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建议:
 - 清单编制方法(包括关于处理燃料排放量的准则)
 - 关于使用全球升温潜能的准则
 -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编写来文的准则，其中包括以后来文的提交周期
 - 关于排放量预测和评估措施效果的准则
- (b) 最后确定提交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关于下列事项的建议:
 - 附属机构的作用和职责
 - 审评第4条第2款(a)项和(b)项是否适足的程序
 - 共同执行的标准
 - 关于执行情况的报告

22. A/AC.237/46号文件审议了可在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之前履行附属机构的职能的三种体制选择。无论委员会决定选择哪一种，都有可能对工作组在第十一届会议上所能利用的活动时间产生很大的影响。在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有可能必须履行的附属机构的各项职能中，以下职能与第一工作组的职权有关:

- (a) 审议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来文，并详细拟订适当的结论和可能提交给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建议。其中可望特别包括根据《公约》确定的标准对所取得的结果作出总的评价；
- (b) 审议有关全球状况的资料，并详细拟订适当的结论和有可能提交给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建议。这可能与审评承诺是否适足有关；
- (c) 根据委员会在为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将进行的审查各项承诺是否适足作准备中可能提出的要求，审议第4条第2款(a)项和(b)项是否适足和可能的后续行动。

附 件 一

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之前的关键日期一览表

1994年

- 2月 7 - 18日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九届会议
3月21日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效
7月11日 完成分发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十届会议文件的目标日期
8月22 - 31日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十届会议
9月21日 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来文到期（如果该国于3月21日是缔约方。附件一所列其他缔约方的来文随后到期。）
11月10 - 12日 气候变化研究团， 第十届会议(审议清单编制方法和提交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的特别报告)
12月19日 完成分发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文件的目标日期

1995年

- 2月 6 - 17日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
2月28日 完成分发第一届缔约方会议的文件的目标日期
3月28日-4月7日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

附 件 二

第一工作组的拟议工作时间表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第1周	上 午	全会 —— 工作安排	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清单编制· 全球升温 潜能· 燃料	审查资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准则· 方法 - 预测/效果· 程序	附属机构的 作用和临时 体制性安排	共同执行的 可能标准
	下 午	审评第4条 第2款 (a) 项和(b)项 是否适足	继续	继续	继续	继续

第2周	上 午	完成第1周 的讨论	完成第2周的 讨论 (关于执行情 况的报告?)	非正式协商 和通过结论	非正式协商 和通过结论	
	下 午	继续	继续	继续	继续	

XX XX XX XX XX